

淡江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攝影與視覺傳達	授課教師	顧大維 DAVID TAWEI KU
	PHOTOGRAPHY AND VISUAL IDENTITY		
開課系級	教科一 A	開課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
	TDTXB1A		
系（所）教育目標			
培養能結合教學相關理論於數位學習、教材製作與專案開發之人才。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C. 製作各類型媒體教材之能力。(比重：100.00)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2. 資訊運用。(比重：50.00)			
8. 美學涵養。(比重：50.00)			
課程簡介	基本攝影技巧與視覺傳達藝術之賞析與簡介。		
	Introduction of basic photography skills and appreciation of visual identity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Cognitive）」、「情意（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1. 能夠闡明並熟練基礎攝影原則與技巧 2. 能夠賞析並說明不同設計風格與原則。	1. In able to master the basic photography concepts and skills. 2. In able to appreciate visual communication and arts principles.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 核心能力	校級 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技能	C	28	講述、討論、發表、實作、體驗	測驗、作業、討論(含課堂、線上)、實作、報告(含口頭、書面)
授 課 進 度 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 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09/09/14~ 109/09/20	課程簡介			
2	109/09/21~ 109/09/27	拿出你的手機			
3	109/09/28~ 109/10/04	自拍之外			
4	109/10/05~ 109/10/11	Snapseed 可以做些甚麼?			
5	109/10/12~ 109/10/18	攝影簡史與相機的原理結構			
6	109/10/19~ 109/10/25	攝影構圖-從風景照開始			
7	109/10/26~ 109/11/01	攝影構圖-靜物與人像			
8	109/11/02~ 109/11/08	鏡頭與景深			
9	109/11/09~ 109/11/15	夜景與快門			
10	109/11/16~ 109/11/22	期中考試週			
11	109/11/23~ 109/11/29	基礎人像打光			
12	109/11/30~ 109/12/06	室內與近物			
13	109/12/07~ 109/12/13	專題演講:TBA			
14	109/12/14~ 109/12/20	動態攝影			
15	109/12/21~ 109/12/27	用相片說故事			
16	109/12/28~ 110/01/03	教科影展			
17	110/01/04~ 110/01/10	期末影展成品呈現(互評)			
18	110/01/11~ 110/01/17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注意事項	其他： 1. 曠課以老師點名為準，點名不到及視為曠課，無遲到。 2. 學生請假須依學生請假規則辦理請假手續，以兩次為限，並須於一週內以學校正式假條請假。若未依規定辦理，視為曠課。 3. 曠課第一次扣總分2分，期中考超過三次扣考，期末考超過五次扣考，該科目之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4. 學期中請假以兩次為限。若遇事/，病，請按規定請假，一週內出示假單，逾期不受理。 5. 無論參加任何比賽、會議，請按規定請假，並遵照學期中請假以兩次為限之規定。 附註：老師保留變更作業相目、作業內容及作業評分比例的權力。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科書與教材	自編講義
參考文獻	郭文耀 (2000)。實用攝影學。台北：國立空中大學。 岡 和幸 (2011)。非學不可的攝影技巧。台北：城邦。 林安琪、于冠雲 (譯) Golombisky and Hagen (2012)。設計之鑰。基峰。 張岩、關強 (2012)。視覺傳達設計準則。台北：上奇。
批改作業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50.0 % ◆期中評量：10.0 % ◆期末評量：20.0 % ◆其他〈教科影展〉：10.0 %
備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